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
之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1. 目的

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政策」）旨在載列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領展」，作為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展房託」）之管理人）為達致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採取之方針。

2. 適用範圍

本政策謹適用於董事會。

3. 政策聲明

董事會多元化是領展企業管治架構之重要一環。董事會擁有具備多方面才能及獨特個性之成員，將有助於改善董事會之架構及提高整體效率，此乃領展房託取得長遠成功之重要因素。

4. 可計量目標

董事會對董事會之組成型態進行檢討及評估，而領展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則對委任新董事會成員提供推薦意見。董事會在委任新成員時，會根據領展之業務目標衡量新成員具備之優越條件，亦會就多元化作出多方考量，包括（但不限於）考慮新成員之專業技能、行業知識和經驗、背景、種族、年齡以及性別。董事會兩性比例將各佔最少百分之三十。提名委員會將適時確認可計量目標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5. 審閱及匯報

董事會將每年就本政策之執行及效用進行審閱，以及因應最新企業管治準則對本政策作出修訂。所有就本政策作出之修訂將保留予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將於每年領展房託年報之企業管治部分內對董事會成員之委任詳情及程序作出匯報。該報告將包括本政策之摘要及執行情況，以及董事會在多元化政策下之組成型態。

6. 本政策之披露

本政策（以及所有經董事會不時批准之修訂版本）將登載於領展房託之網站內。

於 2013 年 9 月 1 日採納

於 2025 年 3 月 11 日更新